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NG YIP HOLDINGS LIMITED

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2)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興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公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一.	(a) 茲廢止現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績效管理辦法，並即時生效；	1,207,813,527 (99.99%)	30 (0.01%)
	(b) 茲批准及採納新董事薪酬績效管理辦法(「新辦法」)(其撮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六日致本公司股東(「股東」)之通函附錄一)，並即時生效；及		
	(c) 茲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及記錄新辦法之採納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之一切相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相關文件及作出所有相關安排。		

上述普通決議案獲得大多數票數贊成，因此該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總數為 1,712,329,142 股。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置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庫存股份)，亦無本公司已購回而尚待註銷的股份。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會上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份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其持有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 1,712,329,142 股。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普

通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本公司全體董事何向明先生、符偉強先生、劉加利先生、陳國偉先生、彭新育先生及林俊賢女士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上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六日的通函（「該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https://hingyiphk.quamhkir.com> 及聯交所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該通函。

承董事會命
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向明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向明先生（主席）及符偉強先生（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劉加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國偉先生、彭新育先生及林俊賢女士。